

政府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：吴堡县防洪规划编制服务项目

签署日期：2025 年 12 月



吴堡县防洪规划编制服务合同

采购人全称(甲方): 吴堡县水利局

供应商全称(乙方):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,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信的原则,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,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1.项目名称: 吴堡县防洪规划编制服务项目;

2.项目地点: 吴堡县域

3.项目规模: 对清河沟、胡家沟、岔上沟、猴桥沟四个流域面积较大的沟道及城区白家沟、井沟、大沟、水弹沟等主要沟道进行防洪减灾总体规划。

4.项目内容: 开展《吴堡县防洪规划》及相关附图的编写。

二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

1. 中标通知书;

2. 本合同签订后,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、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三、签约金额

签约金额(大写): 肆拾肆万捌仟伍佰元整(¥448500)。

1. 签约金额包含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, 包括资料购置费、勘察测量费、规划报告编制服务费、咨询评审费等一切费用。

四、结算方式

双方约定的项目进度款支付的方式、时间和比例是: 项目合同签订后拨付合同价 40%预付款,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交付审定稿后拨付剩余 60%项目款。

五、服务期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完成。

六、质量保证

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保证质量可靠, 应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验收合格标准, 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七、技术与服务

(一) 技术资料

1. 具体措施

(1)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,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现有的可供规划使用的资料;

(2) 根据具体规划任务要求, 系统搜集、整理和分析规划范围内基础资料和成果, 并对专项资料进行调研与整理。

2. 其它资料: 无。

(二) 服务承诺: 以招标文件、合同和相关文件为准。

八、验收

编制完成《吴堡县防洪规划(征求意见稿)》征求相关部门意见，根据意见补充完善后报送水利主管部门审查。

九、保密

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、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，不得向他人泄漏。

十、知识产权

本项目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，乙方应保证甲方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引发的法律责任。

十一、合同争议的解决

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，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达不成一致时，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二、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

1.本合同所称“不可抗力”，是指不能预见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（如地震、洪水、台风等）、社会异常事件（如罢工、骚乱、战争等）以及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等。

2.因上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任何一方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时，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发现不可抗力事件后7日内书面通知对方，说明不可抗力事件的性质、预计持续时间及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。

3.受影响方可暂停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相关义务，但应尽力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轻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。

4. 根据不可抗力事件的实际影响，双方可同意延长合同履行期限，具体延长时间由双方协商确定。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可对原合同内容进行适当调整，包括修改服务内容、价格、交付时间等条款。

十三、合同一经签订，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者终止合同。对确需变更、调整或者中止、终止合同的，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。

十四、违约责任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，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，甲方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，并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，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甲方违约的，应当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，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十五、合同订立

1. 订立时间： 2025 年 12 月 03 日。

2. 订立地点： 吴堡县水利局

3. 本合同一式柒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双方各执叁份，招标代理机构存档壹份。

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，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。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）。

(签字盖章页)

招标人: 吴堡县水利局



投标人: 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

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

(盖章)

(盖章)

地址: 吴堡县宋家川镇水利坡 21 地址: 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城南

号

大道 18 号

邮政编码:

邮政编码: 710100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: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:

(签字)

(签字)

开户银行: 吴堡县农商银行
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关支行

账号: 2710090101201000026877

账号: 3700021509014435864

电话: 0912-6521178

电话: 029-89810629

传真:

传真: /

电子邮箱:

电子邮箱: liushuai@nwh.cn